

2022 年度东莞市清溪镇党政综合办公室
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东莞市清溪镇党政综合办公室 概况

一、部门（单位） 主要职责

二、部门（单位） 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东莞市清溪镇党政综合办公室 2022年度 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东莞市清溪镇党政综合办公室 2022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东莞市清溪镇党政综合办公室概况

一、部门（单位）主要职责

东莞市清溪镇党政综合办公室主要职能：办公室主要负责处理党委、政府日常公务，拟审文件、公文处理、管理档案、收集综合信息、来信来访和负责数据统计、监督检查党委、政府工作布置的贯彻落实情况；负责党委、政府重要活动的组织，管理机关后勤事务，承担接待工作；承办党委、政府交办的其它事项工作。

二、部门（单位）机构设置

我部门无下属单位，无内设机构情况。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东莞市清溪镇党政综合办公室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清溪镇党政综合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610.5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2379.1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51.4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4.0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清溪镇党政综合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55.9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清溪镇党政综合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610.58	本年支出合计	57	2610.5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2610.58	总计	60	2610.5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清溪镇党政综合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610.58	2610.5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79.18	2379.1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247.12	2247.1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592.25	592.2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28.42	528.4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3	机关服务	1126.45	1126.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104.87	104.8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95.89	95.8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508	统计抽样调查	8.98	8.9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7	网信事务	27.19	27.1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704	信息安全事务	27.19	27.1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清溪镇党政综合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610.58	2610.5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45	51.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45	51.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30	34.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15	17.1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03	24.0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03	24.0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33	8.3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70	15.7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5.92	155.9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5.92	155.92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清溪镇党政综合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610.58	2610.5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27	48.2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20202	提租补贴	107.65	107.65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党政综合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610.58	823.65	1786.93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79.18	592.25	1786.93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247.12	592.25	1654.87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592.25	592.25	0.00	0.00	0.00	0.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28.42	0.00	528.42	0.00	0.00	0.00
2010303	机关服务	1126.45	0.00	1126.45	0.00	0.00	0.00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104.87	0.00	104.87	0.00	0.00	0.00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95.89	0.00	95.89	0.00	0.00	0.00
2010508	统计抽样调查	8.98	0.00	8.98	0.00	0.00	0.00
20137	网信事务	27.19	0.00	27.19	0.00	0.00	0.00
2013704	信息安全事务	27.19	0.00	27.19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党政综合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610.58	823.65	1786.93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45	51.45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45	51.45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30	34.3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15	17.15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03	24.03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03	24.03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33	8.33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70	15.7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5.92	155.92	0.00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党政综合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610.58	823.65	1786.93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5.92	155.92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27	48.27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07.65	107.65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清溪镇党政综合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610.5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379.18	2379.18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1.45	51.45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4.03	24.03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清溪镇党政综合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55.92	155.92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 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清溪镇党政综合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610.58	本年支出合计	59	2610.58	2610.58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610.58	总计	64	2610.58	2610.58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清溪镇党政综合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610.58	823.65	1786.9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54.66	667.73	1786.9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322.60	667.73	1654.87
2010301	行政运行	667.73	667.73	0.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28.42	0.00	528.42
2010303	机关服务	1126.45	0.00	1126.45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104.87	0.00	104.87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95.89	0.00	95.89
2010508	统计抽样调查	8.98	0.00	8.98
20137	网信事务	27.19	0.00	27.19
2013704	信息安全事务	27.19	0.00	27.1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45	51.45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清溪镇党政综合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610.58	823.65	1786.9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45	51.4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30	34.3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15	17.15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03	24.03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03	24.03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33	8.33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70	15.7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5.92	155.92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5.92	155.92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27	48.27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07.65	107.6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清溪镇党政综合办公室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60.4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6.31
30101	基本工资	28.84	30201	办公费	32.65
30102	津贴补贴	132.83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2.69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4.30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7.15	30207	邮电费	4.6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33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5.7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3.97	30211	差旅费	9.15
30113	住房公积金	48.2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2.9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28.39	30214	租赁费	0.5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清溪镇党政综合办公室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7.65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06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7.11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5.39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41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7.6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3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清溪镇党政综合办公室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0.8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18.3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清溪镇党政综合办公室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 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668.12		公用经费合计	155.53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党政综合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299	其他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1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党政综合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 费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05	体育彩票销售机构的业 务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08	彩票市场调控资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 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等表述。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清溪镇党政综合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2	“三供一业”移交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3	国有企业办职教幼教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4	国有企业办公共服务机构移交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6	国有企业棚户区改造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7	国有企业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8	离休干部医药费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2230199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22302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0.00	0.00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东莞市清溪镇党政综合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2230201	国有经济结构调整支出	0.00	0.00	0.00
2230202	公益性设施投资支出	0.00	0.00	0.00
2230203	前瞻性战略性产业发展支出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 东莞市清溪镇党政综合办公室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71.20	0.00	34.20	19.00	34.20	18.00	40.58	0.00	31.74	18.33	13.41	8.84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东莞市清溪镇党政综合办公室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2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东莞市清溪镇党政综合办公室 2022 年度总收入 2610.58 万元, 其中本年收入 2610.58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610.58 万元, 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612.73 万元, 下降 23%。主要变动情况: 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 从严控制经费开支, 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 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 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 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 0 万元, 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 0 万元, 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 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 0 万元, 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 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东莞市清溪镇党政综合办公室 2022 年度总支出 2610.58 万元, 其中本年支出 2610.58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823.65 万元, 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2.96 万

元，增长 2%，主要变动情况：人员变动，人员经费有所增加。

2. 项目支出 1786.9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625.69 万元，下降 35%，主要变动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东莞市清溪镇党政综合办公室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2610.5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610.5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612.73 万元，下降 23%；主要变动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东莞市清溪镇党政综合办公室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2610.5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610.58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706.19 万元，下降 27%；主要变动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三、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东莞市清溪镇党政综合办公室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40.58万元，完成全年预算54.20万元的75%，比上年决算数减少8.49万元，下降21%。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31.74万元，完成预算34.20万元的93%，比上年决算数减少7.43万元，下降23%；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18.33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3.41万元，完成预算34.20万元的39%，比上年决算数减少7.43万元，下降5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8.84万元，完成预算20万元的44%，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06万元，下降12%。

2022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1.74万元，占78%；公务接待费支出8.84元，占22%。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1.74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18.33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1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3.41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2 辆，主要用于公务出差、接待调研、应急保障及执法执勤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8.84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上级部门，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19 次，接待人数共 369 人。主要接待上级部门。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55.5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2.57 万元，增长 8%。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人员变动，人员经费有所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284.2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34.0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76.46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073.69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784.2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7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161.18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5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96%，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76%。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单位）共有车辆 12

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4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4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3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接待调研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28 个，共涉及资金 1786.9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2022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

绩效自评结果。我部门（单位）今年开展了 28 个项目绩效自评（详见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项目自评表（2022 年））。

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绩效自评抽查审核意见

编制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项目名称	“四上”企业统计员补贴专项经费
项目主管部门	东莞市清溪镇党政综合办公室
绩效自评组织工作审核意见	1、自评资料提交情况：自评材料能及时报送；自评资料填报基本完整；能积极配合有关部门开展自评审核工作。 2、自评结果应用情况：自评结果应用情况有待加强。 3、绩效信息公开情况：已在政府门户网站公开预算绩效情况。
项目绩效抽查审核等次	审核等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抽查审核意见	1、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良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较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预算调整过大 <input type="checkbox"/> 具体情况： 镇财政年初预算金额(72)万元，调整后预算金额(74.14)万元，预算调整率为(2.97)%，实际支出金额(73.23)万元，年初预算执行率为(101.7)%，调整后预算执行率为(98.77)%
	2、产出方面： 项目基本完成预期产出目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完成大部分预期产出目标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完成部分预期产出目标 <input type="checkbox"/> 大部分预期产出目标未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具体情况： 根据自评信息显示，完成以下产出目标：统计联网直报单位共 922 家，统计信息上报率 100%，数据及时上报。
	3、效果方面： 项目基本实现预期效益目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实现大部分预期效益目标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实现部分预期效益目标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实现预期效益不明显 <input type="checkbox"/> 具体情况： 根据自评信息显示，通过联网直报系统，上报单位数据完整率 100%，上报单位配合支持率 100%，完成全镇所有“四上”企业和广大统计人员真实、准确统计数据。
绩效自评降档或“一票否决”情况	
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建议	(一) 建议你单位做好绩效自评结果应用,针对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提出整改措施并落实,切实改进项目绩效管理。 (二) 建议你单位按照《关于印发《清溪镇财政资金事前绩效评估管理办法》等办法的通知(清办〔2021〕19号)》做好接下来的绩效信息公开工作,将该项目具体的绩效信息(如年初批复绩效目标表、自评基础信息表、自评审核意见以及其他第三方评价结果等)公开,并附上具体网址。
备注：财政分局是根据预算单位提供的评价资料出具本项目审核意见，评价资料的真实性、全面性、准确性由预算单位负责。	

编制日期：2023 年 8 月 29 日

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绩效自评抽查审核意见

编制单位：东莞市财政局清溪分局

项目名称	物业管理费支出
项目主管部门	东莞市清溪镇党政综合办公室
绩效自评组织工作审核意见	1、自评资料提交情况：自评材料能及时报送；自评资料填报基本完整；能积极配合有关部门开展自评审核工作。 2、自评结果应用情况：自评结果应用情况有待加强。 3、绩效信息公开情况：已在政府门户网站公开预算绩效情况。
项目绩效抽查审核等次	审核等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抽查审核意见	4、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良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较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预算调整过大 <input type="checkbox"/> 具体情况： 镇财政年初预算金额（302.53）万元，调整后预算金额（302.53）万元，预算调整率为（0）%，实际支出金额（252.11）万元，年初预算执行率为（83.33）%，调整后预算执行率为（83.33）%
	5、产出方面： 项目基本完成预期产出目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完成大部分预期产出目标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完成部分预期产出目标 <input type="checkbox"/> 大部分预期产出目标未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具体情况： 根据自评信息显示，完成以下产出目标：项目委托第三方管理，有保安6人名；保洁服务区域为行政办事中心主楼七层、附楼三层、维稳中心大楼三层，项目完成大部分预期产出目标。
	6、效果方面： 项目基本实现预期效益目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实现大部分预期效益目标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实现部分预期效益目标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实现预期效益不明显 <input type="checkbox"/> 具体情况： 该项目的实施，对确保行政办事中心工作人员人身以及国家财产的安全，日常清扫保洁保证行政办事中心整体卫生整洁的社会效益。
绩效自评降档或“一票否决”情况	
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建议	（三）建议你单位做好绩效自评结果应用，针对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提出整改措施并落实，切实改进项目绩效管理。 （四）建议你单位按照《关于印发《清溪镇财政资金事前绩效评估管理办法》等办法的通知（清办〔2021〕19号）》做好接下来的绩效信息公开工作，将该项目具体的绩效信息（如年初批复绩效目标表、自评基础信息表、自评审核意见以及其他第三方评价结果等）公开，并附上具体网址。
备注：财政分局是根据预算单位提供的评价资料出具本项目审核意见，评价资料的真实性、全面性、准确性由预算单位负责。	

编制日期：2023年8月29日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项目自评表

(2022年度)

申报单位: (盖章)

日期: 2023年6月28日

基本信息	项目编码	44190022000000049005		项目名称	清溪镇保密管理升级建设及宣传活动经费				
	本年度财政年初预算(万元)	100		本年度财政调整后预算(万元)	100	本年度使用财政资金(万元)	2.55		
	项目负责人	杨笑媚		项目经办人	李富荣	经办人联系电话	87361365		
	项目属性	1.运转性支出类 <input type="checkbox"/> 2.事业发展性支出类 其中:专项资金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普惠性支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补助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上级补助支出类 <input type="checkbox"/> 4.基本建设类 其中:在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已交付使用但未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已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停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设立依据(文件)	东密组办【2021】1号、东密组办【2022】2号、东保办【2022】9号							
项目实施时间范围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 2022年7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				
项目年度目标实施情况	根据上级文件要求,按照保密要害部门部位的标准和密码设备安装环境安全要求进行改造。本次改造对我镇接收传递上级各专项工作任务信息流转效率有效提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	计划指标值(或计划水平)	实际指标值(或实际水平)	自评得分
	预期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或建筑规模指标)	反映总体绝对数量或规模多少的统计指标,其数值大小一般随总体范围的大小而增减。 评价要点: 数量达标率=(数量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此项为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0	保密要害部位升级改造	≥98%	100%	1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下同。	10	保密要害部位升级改造验收通过	≥98%	100%	10
		时效指标(工期指标、形象进度指标)	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分析实际产出数和计划产出数的对比情况。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及时接收传递专项工作信息	≥98%	100%	10
		预算(或投资规模)控制指标	评价项目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以及预算在年度执行中的约束力;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预算的编制、执行和调整情况。 预算执行率=全年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100%	1、若预算执行率≥90%,得30分。 2、若80%≤预算执行率<90%,得24分。 3、若70%≤预算执行率<80%,得18分。 4、若50%≤预算执行率<70%,得12分。 5、若40%≤预算执行率<50%,得6分。 6、若预算执行率<40%,得0分。	30	预算执行率	≥98%	3%	0
	效果指标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以及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20	要害部门部位安全保障	≥98%	10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以为继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保密水平提升	≥98%	100%	10
合计					100	*	*	*	70
佐证材料清单	《清溪镇专项网络建设项目合同》《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自评等次	绩效等次: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总结	上一年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无存在相关问题。							
	改进的意见和建议	党政综合办保密室专项内网建设竣工后,至今各项设备运作正常。							
填报人	李富荣			联系电话		87361365			

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项目自评表

(2022年度)

申报单位: (盖章)

日期: 2023年6月25日

基本信息	项目编码	44190022000000049413		项目名称	行政办事中心食堂日常经费				
	本年度财政年初预算(万元)	300		本年度财政调整后预算(万元)	296.65	本年度使用财政资金(万元)	291.56		
	项目负责人	胡诗诗		项目经办人	郑泽煌	经办人联系电话	87368699		
	项目属性	1.运转性支出类□ 2.事业发展性支出类 其中:专项资金项目□ 普惠性支出项目□ 一次性补助项目□ 3.上级补助支出类□ 4.基本建设类 其中: 在建项目□ 资产已交付使用但未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已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停缓建项目□							
	项目设立依据(文件)								
项目实施时间范围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 2022年1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				
项目年度目标实施情况	保障行政办事中心饭堂平稳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	计划指标值(或计划水平)	实际指标值(或实际水平)	自评得分
	预期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或建筑规模指标)	反映总体绝对数量或规模多少的统计指标,其数值大小一般随总体范围的大小而增减。 评价要点: 数量达标率=(数量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此项为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0	菜式数量	≥5	6	2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下同。	10	食材质量	符合国家有关卫生标准	符合国家有关卫生标准	10
		时效指标(工期指标、形象进度指标)	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分析实际产出数和计划产出数的对比情况。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任务完成及时率	≥90%	100%	10
		预算(或投资规模)控制指标	评价项目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合理性以及预算在年度执行中的约束力;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预算的编制、执行和调整情况。 预算执行率=全年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100%	1、若预算执行率≥90%,得30分。 2、若80%≤预算执行率<90%,得24分。 3、若70%≤预算执行率<80%,得18分。 4、若50%≤预算执行率<70%,得12分。 5、若40%≤预算执行率<50%,得6分。 6、若预算执行率<40%,得0分。	30	预算执行率	≥95%	98%	30
	效果指标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人员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以及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20	厨师队伍稳定性	≥90%	10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持续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合计					100	*	*	*	100
佐证材料清单	清溪行政办事中心食堂食材配送合同(2022.10.01-2023.9.30)								
自评等次	绩效等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以下为差)								
总结	上一年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无							
	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无							
	改进的意见和建议	无							
填报人	郑泽煌			联系电话	87368699				

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项目自评表

(2022年度)

申报单位: (盖章)

日期: 2023年6月28日

基本信息	项目编码	44190022000000049036	项目名称	清溪镇档案管理升级专项经费						
	本年度财政年初预算(万元)	18	本年度财政调整后预算(万元)	6	本年度使用财政资金(万元)	0				
	项目负责人	杨笑媚	项目经办人	顾蕊	经办人联系电话	87361365				
	项目属性	1.运转性支出类□ 2.事业发展性支出类 其中: 专项资金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普惠性支出项目□ 一次性补助项目□ 3.上级补助支出类□ 4.基本建设类 其中: 在建项目□ 资产已交付使用但未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已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停缓建项目□								
	项目设立依据(文件)									
项目实施时间范围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 2022年1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						
项目年度目标实施情况	完成镇综合档案室2021年度档案整理与数字化工作, 做好督导单位档案监督与检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	计划指标值(或计划水平)	实际指标值(或实际水平)	自评得分	
	预期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或建筑规模指标)	反映总体绝对数量或规模多少的统计指标, 其数值大小一般随总体范围的大小而增减。 评价要点: 数量达标率=(数量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此项为定性指标,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0	档案文书归档量	10000	12277	1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 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下同。	10	档案复查通过	≥95%	95%	10	
		时效指标(工期指标、形象进度指标)	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分析实际产出数和计划产出数的对比情况。 实际产出数: 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 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按时完成归档	及时	及时	10	
		预算(或投资规模)控制指标	评价项目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合理性以及预算在年度执行中的约束力; 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预算的编制、执行和调整情况。 预算执行率=全年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100%	1、若预算执行率≥90%, 得30分。 2、若80%≤预算执行率<90%, 得24分。 3、若70%≤预算执行率<80%, 得18分。 4、若50%≤预算执行率<70%, 得12分。 5、若40%≤预算执行率<50%, 得6分。 6、若预算执行率<40%, 得0分。	30	预算执行率	≥95%	0	0	
	效果指标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 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 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以及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20	档案实体安全	安全	安全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 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 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 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 使运行难以持续; 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 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 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档案有效利用	≥95%	95%	10	
	合计					100	*	*	*	70
	佐证材料清单	东档函〔2022〕29号-档案检查结果通知书(清溪镇)								
	自评等次	绩效等次: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等级划分为四档: 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总结	上一年度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因财政资金紧张, 未能签订档案系统维护合同								
	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因财政资金紧张, 专项经费未通过								
	改进的意见和建议	科学制定预算经费, 合理发放必要费用, 提高预算执行率								
填报人	顾蕊	联系电话	87361365							

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项目自评表

(2022年度)

申报单位: (盖章)

日期: 2023年6月29日

基本信息	项目编码	44190022000000043748	项目名称	统计协会、统计员活动中心专项经费						
	本年度财政年初预算(万元)	36	本年度财政调整后预算(万元)	36	本年度使用财政资金(万元)	14.5				
	项目负责人	尹建贤	项目经办人	朱志辉	经办人联系电话	81901888				
	项目属性	1.运转性支出类□ 2.事业发展性支出类 其中: 专项资金项目□ 普惠性支出项目□ 一次性补助项目□ 3.上级补助支出类□ 4.基本建设类 其中: 在建项目□ 资产已交付使用但未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已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停缓建项目□								
	项目设立依据(文件)	《东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东莞市“十四五”财政体制改革总体方案及六个分领域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东府【2020】83号的)								
项目实施时间范围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 2022年1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						
项目年度目标实施情况	以提高企业统计报表的时效性和数据质量为中心, 引导全镇所有“四上”企业和广大统计人员真实、准确上报统计数据; 围绕基层统计员开展培训、交流、会员活动等项目, 提升企业统计人员的业务水平、凝聚好服务好统计人员会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	计划指标值(或计划水平)	实际指标值(或实际水平)	自评得分	
	预期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或建筑规模指标)	反映总体绝对数量或规模多少的统计指标, 其数值大小一般随总体范围的大小而增减。 评价要点: 数量达标率=(数量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此项为定性指标,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0	统计文体交流活动场数	≥2场	0	5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 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下同。	10	培训覆盖率	≥90%	100	5	
		时效指标(工期指标、形象进度指标)	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分析实际产出数和计划产出数的对比情况。 实际产出数: 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 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项目完成率	≥95%	100%	10	
		预算(或投资规模)控制指标	评价项目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合理性以及预算在年度执行中的约束力; 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预算的编制、执行和调整情况。 预算执行率=全年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100%	1、若预算执行率≥90%, 得30分。 2、若80%≤预算执行率<90%, 得24分。 3、若70%≤预算执行率<80%, 得18分。 4、若50%≤预算执行率<70%, 得12分。 5、若40%≤预算执行率<50%, 得6分。 6、若预算执行率<40%, 得0分。	30	预算执行率	≥90%	40%	6	
	效果指标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 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 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人员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按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界定。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20	企业数据上报数据查询率	年度查询率≤3%	3%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 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 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 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 使运行难以持续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 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 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 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企业数据上报完整率	每年≥98%	98%	10	
		企业配合支持率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企业配合支持率	≥98%	100%	10	
	合计					100	*	*	*	71
	佐证材料清单	东府【2020】83号的《东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东莞市“十四五”财政体制改革总体方案及六个分领域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P25								
自评等次	绩效等次: □优 □良 □中 □差 (等级划分为四档: 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总结	上一年度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上一年度只要受疫情影响, 文体交流、统计业务培训等开展受阻。主要通过举办小范围专业培训, 或组织线上培训、线上业务指导交流等方式								
	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预算执行率还是偏低								
	改进的意见和建议	提前谋划, 及早做好年度培训工作安排, 提高预算执行率								
填报人	朱志辉			联系电话			81901888			

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项目自评表

(2022年度)

申报单位: (盖章)

日期: 2023年6月28日

基本信息	项目编码	44190022000000244202	项目名称	投入产出试点工作及人口变动情况抽样调查专项经费					
	本年度财政年初预算(万元)	0	本年度财政调整后预算(万元)	8.27	本年度使用财政资金(万元)	8.16			
	项目负责人	尹建贤	项目经办人	朱志辉	经办人联系电话	81901888			
	项目属性	1.运转性支出类□ 2.事业发展性支出类 其中: 专项资金项目□ 普惠性支出项目□ 一次性补助项目□ 3.上级补助支出类□ 4.基本建设类 其中: 在建项目□ 资产已交付使用但未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已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停缓建项目□							
	项目设立依据(文件)	《关于做好统筹开展经济普查与投入产出调查专项试点准备工作的通知》、《关于下拨经济普查与投入产出试点经费的通知》、《关于下拨2022年人口变动情况抽样调查省级经费的通知》、《关于下拨2022年人口变动情况抽样调查经费的通知》							
项目实施时间范围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 2021年5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 2022年3月					
项目年度目标实施情况	确保投入产出试点工作及人口变动情况抽样调查专项经费落实到位, 专款专用, 提高调查对象的支持和配合程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	计划指标值(或计划水平)	实际指标值(或实际水平)	自评得分
	预期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或建筑规模指标)	反映总体绝对数量或规模多少的统计指标, 其数值大小一般随总体范围的大小而增减。 评价要点: 数量达标率=(数量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此项为定性指标,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0	经济普查与投入产出试点调查单位数量	151家	151家	1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 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下	10	调查对象上报质量达标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工期指标、形象进度指标)	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分析实际产出数和计划产出数的对比情况。 实际产出数: 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 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调查对象按时上报报表	100%	100%	10
		预算(或投资规模)控制指标	评价项目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合理性以及预算在年度执行中的约束力; 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预算的编制、执行和调整情况。 预算执行率=全年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100%	1、若预算执行率≥90%, 得30分。 2、若80%≤预算执行率<90%, 得24分。 3、若70%≤预算执行率<80%, 得18分。 4、若50%≤预算执行率<70%, 得12分。 5、若40%≤预算执行率<50%, 得6分。 6、若预算执行率<40%, 得0分。	30	预算执行率	≥95%	99%	30
	效果指标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 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 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以及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20	调查对象数据上报完整率	100%	10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 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 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 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 使运行难以以为继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 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 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 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调查对象配合支持率	100%	100%	10
		合计				100	*	*	*
	佐证材料清单	《关于做好统筹开展经济普查与投入产出调查专项试点准备工作的通知》、《关于下拨经济普查与投入产出试点经费的通知》、《关于下拨2022年人口变动情况抽样调查省级经费的通知》、《关于下拨2022年人口变动情况抽样调查经费的通知》							
	自评等次	绩效等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等级划分为四档: 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总结	上一年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上年度未发现问题							
	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由于该项调查工作经费没有纳入年度专项预算, 需申请从办公室统筹专项经费进行调剂处理, 审批时间较长							
	改进的意见和建议	加强沟通协调, 加快项目审批流程							
填报人	朱志辉		联系电话			81901888			

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项目自评表

(2022年度)

申报单位: (盖章)

日期: 2023年6月26日

基本信息	项目编码	44190022000000042278	项目名称	住户调查工作经费					
	本年度财政年初预算(万元)	9.1	本年度财政调整后预算(万元)	9.1	本年度使用财政资金(万元)	8.9			
	项目负责人	尹建贤	项目经办人	刘敏其	经办人联系电话	81906222			
	项目属性	1.运转性支出类□ 2.事业发展性支出类 其中:专项资金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普惠性支出项目□ 一次性补助项目□ 3.上级补助支出类□ 4.基本建设类 其中:在建项目□ 资产已交付使用但未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已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停缓建项目□							
	项目设立依据(文件)	(东府办函【2015】5号)市府办关于进一步加强城乡一体化住户调查基层基础工作的通知;(东府办函【2017】379号)东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提高住户调查记账户及辅调员补贴标准的通知							
项目实施时间范围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2022年1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2022年12月					
项目年度目标实施情况	以提高调查对象统计报表的时效性和数据质量为中心,引导抽中样本村的调查户真实、准确、按时上报调查统计数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	计划指标值(或计划水平)	实际指标值(或实际水平)	自评得分
	预期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或建筑规模指标)	反映总体绝对数量或规模多少的统计指标,其数值大小一般随总体范围的大小而增减。 评价要点: 数量达标率=(数量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此项为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0	调查户户数	70户	70户	2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下同。	10	调查对象有70户,记账上报质量达标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工期指标、形象进度指标)	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分析实际产出数和计划产出数的对比情况。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调查对象按时上报报表	100%	100%	10
		预算(或投资规模)控制指标	评价项目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合理性以及预算在年度执行中的约束力;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预算的编制、执行和调整情况。 预算执行率=全年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100%	1、若预算执行率≥90%,得30分。 2、若80%≤预算执行率<90%,得24分。 3、若70%≤预算执行率<80%,得18分。 4、若50%≤预算执行率<70%,得12分。 5、若40%≤预算执行率<50%,得6分。 6、若预算执行率<40%,得0分。	30	预算执行率	≥95%	97%	30
	效果指标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以及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20	调查对象数据上报完整率	100%	10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维系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调查对象配合支持率	100%	100%	10
		合计				100	*	*	*
	佐证材料清单	(东府办函【2015】5号)市府办关于进一步加强城乡一体化住户调查基层基础工作的通知;(东府办函【2017】379号)东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提高住户调查记账户及辅调员补贴标准的通知							
	自评等次	绩效等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总结	上一年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上一年暂时未发现问题							
	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调查对象对补贴标准不太满意,从而配合的积极性不高							
	改进的意见和建议	加强沟通,尽量适当提高补助标准,让调查对象提高配合度							
填报人	刘敏其		联系电话		81906222				

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项目自评表

(2022年度)

申报单位: (盖章)

日期: 2023年6月26日

基本信息	项目编码	44190022000000211663		项目名称	“四上”企业统计员补贴专项经费					
	本年度财政年初预算(万元)	72		本年度财政调整后预算(万元)	74.14	本年度使用财政资金(万元)	73.23			
	项目负责人	尹建贤		项目经办人	杨贵坤	经办人联系电话	87361333			
	项目属性	1.运转性支出类□ 2.事业发展性支出类 其中:专项资金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普惠性支出项目□ 一次性补助项目□ 3.上级补助支出类□ 4.基本建设类 其中: 在建项目□ 资产已交付使用但未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已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停缓建项目□								
	项目设立依据(文件)	《东莞市“四上”企业统计员补贴发放办法》和《东莞市统计协会和统计员活动中心补助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东统字[2019]21号)								
项目实施时间范围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 2022年1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						
项目年度目标实施情况	以提高企业统计报表的时效性和数据质量为中心, 引导全镇所有“四上”企业和广大统计人员真实、准确上报统计数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	计划指标值(或计划水平)	实际指标值(或实际水平)	自评得分	
	预期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或建筑规模指标)	反映总体绝对数量或规模多少的统计指标, 其数值大小一般随总体范围的大小而增减。 评价要点: 数量达标率=(数量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此项为定性指标,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0	联网直报单位个数	直报单位有900家	直报单位有922家	2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 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下同。	10	直报单位有922家, 上报质量达标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工期指标、形象进度指标)	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分析实际产出数和计划产出数的对比情况。 实际产出数: 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 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直报单位按时上报率	100%	100%	10	
		预算(或投资规模)控制指标	评价项目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合理性以及预算在年度执行中的约束力; 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预算的编制、执行和调整情况。 预算执行率=全年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100%	1、若预算执行率≥90%, 得30分。 2、若80%≤预算执行率<90%, 得24分。 3、若70%≤预算执行率<80%, 得18分。 4、若50%≤预算执行率<70%, 得12分。 5、若40%≤预算执行率<50%, 得6分。 6、若预算执行率<40%, 得0分。	30	预算执行率	≥95%	99%	30	
	效果指标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 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 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人员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以及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20	直报单位数据上报完整率	100%	10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 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 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 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 使运行难以持续; 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 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 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调查对象配合支持率	100%	100%		10
	合计					100	*	*	*	100
	佐证材料清单	《东莞市“四上”企业统计员补贴发放办法》和《东莞市统计协会和统计员活动中心补助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东统字[2019]21号)								
	自评等次	绩效等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等级划分为四档: 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总结	上一年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系统总数与实际数不符。排查停产企业, 已将停产企业剔除出补贴名单。								
	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企业实际填报人未按要求在系统“填报人”处填写自己的名字。								
	改进的意见和建议	核实每家企业实际填报人, 要求将实际填报人真实姓名填写在系统上。								
填报人	陈超			联系电话		87363567				

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项目自评表

(2022年度)

申报单位: (盖章)

日期: 2023年6月25日

基本信息	项目编码	44190022000000059371		项目名称	办公室统筹专项经费					
	本年度财政年初预算(万元)	200		本年度财政调整后预算(万元)	176.18	本年度使用财政资金(万元)	95.52			
	项目负责人	胡诗诗		项目经办人	郑泽煌	经办人联系电话	87368699			
	项目属性	1.运转性支出类□ 2.事业发展性支出类 其中:专项资金项目□ 普惠性支出项目□ 一次性补助项目□ 3.上级补助支出类□ 4.基本建设类 其中: 在建项目□ 资产已交付使用但未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已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停缓建项目□								
	项目实施时间范围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 2022年1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				
项目年度目标实施情况	按照镇党委政府工作要求,进一步加强机关后勤保障工作,包括会议会务、公务接待、物品采购、绿化养护、保洁服务、车辆管理维护、安全保卫及行政办事中心附属公共设施的维护管理、修缮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	计划指标值(或计划水平)	实际指标值(或实际水平)	自评得分	
	预期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或建筑规模指标)	反映总体绝对数量或规模多少的统计指标,其数值大小一般随总体范围的大小而增减。 评价要点: 数量达标率=(数量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此项为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0	公务接待次数	20次	19次	2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下同。	10	保障政府大院各方面工作正常运行	≥95%	≥95%	10	
		时效指标(工期指标、形象进度指标)	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分析实际产出数和计划产出数的对比情况。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完成任务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预算(或投资规模)控制指标	评价项目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合理性以及预算在年度执行中的约束力;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预算的编制、执行和调整情况。 预算执行率=全年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100%	1、若预算执行率≥90%,得30分。 2、若80%≤预算执行率<90%,得24分。 3、若70%≤预算执行率<80%,得18分。 4、若50%≤预算执行率<70%,得12分。 5、若40%≤预算执行率<50%,得6分。 6、若预算执行率<40%,得0分。	30	预算执行率	90%	54%	12	
	效果指标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按行业规范、标准进行评价。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20	维护良好的办公秩序	≥95%	≥95%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以为继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受访人群满意度	≥98%	≥98%	10	
	合计					100	*	*	*	82
	佐证材料清单									
	自评等次	绩效等次: □优 □良 □中 □差 (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以下为差)								
总结	上一年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无								
	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由于财政资金紧张,导致预算执行力不足								
	改进的意见和建议	科学制定预算,合理减少开支,提高预算执行力								
填报人	郑泽煌			联系电话	87368699					

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项目自评表

(2022年度)

申报单位: (盖章)

日期: 2023年6月28日

基本信息	项目编码	44190022000000048603	项目名称	电子政务建设系统统筹专项					
	本年度财政年初预算(万元)	381.1	本年度财政调整后预算(万元)	381.1	本年度使用财政资金(万元)	27.18505			
	项目负责人	卓春庭	项目经办人	林进东	经办人联系电话	87361499			
	项目属性	1.运转性支出类□ 2.事业发展性支出类 其中: 专项资金项目□ 普惠性支出项目□ 一次性补助项目□ 3.上级补助支出类□ 4.基本建设类 其中: 在建项目□ 资产已交付使用但未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已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停缓建项目□							
	项目设立依据(文件)	1.关于印发《东莞市“数字政府”网络安全体系建设总体规划(2020-2022年)实施方案》的通知 2.东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全面启用粤政易APP的通知 3.关于停用市政务短信平台部分功能及实行市镇两级财政分担短信费用的通知 4.关于推进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适老化与无障碍改造工作的通知							
	项目实施时间范围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 2022年1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					
项目年度实施情况	2022年实施的电子政务建设项目包括: 信息系统灾备服务项目、全镇文件管理与内容分享平台建设项目、购买全镇文件管理与内容分享平台服务器和操作系统项目、政府网站栏目与政务新媒体监测服务项目、新媒体监测与内容安全监测服务项目、采购全镇政务外网信息安全软件项目、清溪镇电子政务管理信息平台开发项目、全镇政务短信平台服务项目、市电子政务云平台服务项目、政务外网机房基础设施升级改造(机房精密空调)项目、行政办事中心升级改造人脸识别管理系统(三期)项目、行政办事中心大堂LED屏升级改造项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	计划指标值(或计划水平)	实际指标值(或实际水平)	自评得分
	预期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或建筑规模指标)	反映总体绝对数量或规模多少的统计指标,其数值大小一般随总体范围的大小而增减。 评价要点: 数量达标率=(数量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此项为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0	采购硬件设备数量	≥5	4	9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下同。	10	信息化系统故障率	≤2%	1%	5
			信息化系统响应率	≤0.1秒	0.1秒	5			
		时效指标(工期指标、形象进度指标)	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分析实际产出数和计划产出数的对比情况。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信息化系统故障响应及时性	48小时内	24小时内	5
		预算(或投资规模)控制指标	评价项目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合理性以及预算在年度执行中的约束力;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预算的编制、执行和调整情况。 预算执行率=全年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10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30	预算执行率	≥95%	72%	18
	效果指标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以及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20	对信息系统可用性 & 稳定性的改善或提升程度	明显	显著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维系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对信息安全应急响应能力的改善或者提升程度	明显	显著	10
			可扩展性	良好	优良	5			
	合计				100	*	*	*	86
佐证材料清单	1、信息系统灾备服务项目合同;2、全镇文件管理与内容分享平台建设项目合同;3、购买全镇文件管理与内容分享平台服务器和操作系统项目合同;4、2022年东莞市清溪镇网站与政务新媒体云监测服务项目合同,2022年东莞市清溪镇政府网站预评服务项目合同,新媒体监测与内容安全监测服务项目合同;5、采购全镇政务外网信息安全软件项目合同;6、清溪镇电子政务管理信息平台开发项目合同;7、全镇政务短信平台服务项目合同;8、市电子政务云平台服务项目合同;9、政务外网机房基础设施升级改造(机房精密空调)项目合同;10、行政办事中心升级改造人脸识别管理系统(三期)项目合同;11、行政办事中心大堂LED屏升级改造项目合同。								
自评等次	绩效等次: □优 □良 □中 □差 (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总结	上一年度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加强了项目的执行管理措施和项目投产验收标准,实现项目产出得到应有的预期效果。							
	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2022年的预算项目,因预算金额未能划拨的影响,导致原计划按时推进的项目较迟落地或未能执行,影响了项目的落地投产时效。							
	改进的意见和建议	下一步,加强我镇财政资金建设信息化项目实施集约化管理、技术审核论证、建设监督和评价,统筹规划下一步全镇信息化工作建设内容。							
填报人	林进东		联系电话	87361499					

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项目自评表

(2022年度)

申报单位: (盖章)

日期: 2023年6月25日

项目编码		44190022000000046402		项目名称		非经营性物业日常绿化经费支出			
本年度财政年初预算(万元)		92.52		本年度财政调整后预算(万元)		92.52		本年度使用财政资金(万元)	69.39
项目负责人		胡诗诗		项目经办人		郑泽煌		经办人联系电话	87368699
项目属性		1.运转性支出类□ 2.事业发展性支出类 其中:专项资金项目□ 普惠性支出项目□ 一次性补助项目□ 3.上级补助支出类□ 4.基本建设类 其中:在建项目□ 资产已交付使用但未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已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停缓建项目□							
项目设立依据(文件)									
项目实施时间范围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 2022年1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			
项目年度目标实施情况		保障综合服务中心主楼一楼、饭堂二层、大院的日常保洁、消毒、垃圾清理工作,以及垃圾环卫外运等工作,保洁总面积约15309平方米。建有工种齐全的养护队伍,绿化养护技术措施完善,管理到位、得当,植物配置科学合理,达到黄土不露天,绿地总体景观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	计划指标值(或计划水平)	实际指标值(或实际水平)	自评得分
	预期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或建筑规模指标)	反映总体绝对数量或规模多少的统计指标,其数值大小一般随总体范围的大小而增减。 评价要点: 数量达标率=(数量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此项为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0	保洁区域	15309 m ²	15309 m ²	1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下同。	10	日常护理频率	≥80%	0.9	10
		时效指标(工期指标、形象进度指标)	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分析实际产出数和计划产出数的对比情况。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任务完成及时率	≥90%	1	10
		预算(或投资规模)控制指标	评价项目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合理性以及预算在年度执行中的约束力;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预算的编制、执行和调整情况。 预算执行率=全年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100%	1、若预算执行率≥90%,得30分。 2、若80%≤预算执行率<90%,得24分。 3、若70%≤预算执行率<80%,得18分。 4、若50%≤预算执行率<70%,得12分。 5、若40%≤预算执行率<50%,得6分。 6、若预算执行率<40%,得0分。	30	预算执行率	90%	75%	18
	效果指标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以及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20	目标群体满意度	≥95%	0.95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持续;项目是否可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或不抵支等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绿化植物可持续性	良好	良好	10	
合计					100	*	*	*	88
佐证材料清单	东莞市清溪镇党政综合办公室物业管理服务定点议价采购合同								
自评等次	绩效等次: □优 □良 □中 □差 (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总结	上一年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无							
	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由于财政资金紧张,无法及时支付保洁费。							
	改进的意见和建议	积极与财政局沟通,与保洁公司充分沟通,协商解决对策,科学分配工作任务等方式保障政务中心保洁工作正常运作。							
填报人	郑泽煌			联系电话	87368699				

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项目自评表

(2022年度)

申报单位: (盖章)

日期: 2023年6月25日

基本信息	项目编码	44190022000000049031		项目名称	货物购置类项目(公务用车购置)					
	本年度财政年初预算(万元)	22		本年度财政调整后预算(万元)	22	本年度使用财政资金(万元)	0			
	项目负责人	胡诗诗		项目经办人	郑泽煌	经办人联系电话	87368699			
	项目属性	1.运转性支出类□ 2.事业发展性支出类 其中:专项资金项目□ 普惠性支出项目□ 一次性补助项目□ 3.上级补助支出类□ 4.基本建设类 其中:在建项目□ 资产已交付使用但未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已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停缓建项目□								
	项目设立依据(文件)									
项目实施时间范围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 2022 年 1 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 2022 年 12 月					
项目年度目标实施情况	已成功购置并使用新车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	计划指标值(或计划水平)	实际指标值(或实际水平)	自评得分	
	预期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或建筑规模指标)	反映总体绝对数量或规模多少的统计指标,其数值大小一般随总体范围的大小而增减。 评价要点: 数量达标率=(数量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此项为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0	车辆购置数量	1台	1台	2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下同。	10	车辆使用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工期指标、形象进度指标)	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分析实际产出数和计划产出数的对比情况。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车辆部署及时效	100-80%	100%	10	
		预算(或投资规模)控制指标	评价项目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合理性以及预算在年度执行中的约束力;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预算的编制、执行和调整情况。 预算执行率=全年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100%	1、若预算执行率≥90%,得30分。 2、若80%≤预算执行率<90%,得24分。 3、若70%≤预算执行率<80%,得18分。 4、若50%≤预算执行率<70%,得12分。 5、若40%≤预算执行率<50%,得6分。 6、若预算执行率<40%,得0分。	30	预算执行率	<40%	0.00%	0	
	效果指标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及其行业规范、标准规定等进行设定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20	车辆稳定性	100-80%	10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持续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可持续性	100-80%	90%	10	
	合计					100	*	*	*	70
	佐证材料清单	关于购置公务用车的请示、报价单、供货证明、车辆合格证								
	自评等次	绩效等次: □优 □良 □中 □差 (等级划分为四档: 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以下为差)								
总结	上一年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无								
	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本年度购车经费从三公经费中的公务用车购置预算中列支,导致本项目预算执行率为0。								
	改进的意见和建议	下次购车经费从此类项目中支出。								
填报人	郑泽煌			联系电话	87368699					

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项目自评表

(2022年度)

申报单位: (盖章)

日期: 2023年6月28日

基本信息	项目编码	44190022000000060299	项目名称	机关事业单位派遣人员经费						
	本年度财政年初预算(万元)	148.98	本年度财政调整后预算(万元)	155.98	本年度使用财政资金(万元)	153.79				
	项目负责人	王浩辉	项目经办人	孙建萍	经办人联系电话	87383166				
	项目属性	1.运转性支出类□ 2.事业发展性支出类 其中: 专项资金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普惠性支出项目□ 一次性补助项目□ 3.上级补助支出类□ 4.基本建设类 其中: 在建项目□ 资产已交付使用但未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已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停缓建项目□								
	项目设立依据(文件)	清党政办[2017]4号、清党政办[2017]12号、清党政办[2018]9号、清党政办[2018]21号、清党政办[2019]4号、清党政办[2019]5号、清党政办[2019]6号、清党政办(2020)5号文								
项目实施时间范围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 2022年1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							
项目年度目标实施情况	经镇委镇政府审批同意, 我办通过劳务派遣方式补充了19名工作人员, 分别负责应急办、档案室、文秘、计算机中心、司机等工作, 均已签订合同和上岗。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	计划指标值(或计划水平)	实际指标值(或实际水平)	自评得分	
	预期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或建筑规模指标)	反映总体绝对数量或规模多少的统计指标, 其数值大小一般随总体范围的大小而增减。 评价要点: 数量达标率=(数量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此项为定性指标,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0	聘用数量	19	19	2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 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下同。	10	出勤率	≥98%	100%	5	
		时效指标(工期指标、形象进度指标)	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分析实际产出数和计划产出数的对比情况。 实际产出数: 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 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完成任务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预算(或投资规模)控制指标	评价项目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合理性以及预算在年度执行中的约束力; 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预算的编制、执行和调整情况。 预算执行率=全年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100%	1、若预算执行率≥90%, 得30分。 2、若80%≤预算执行率<90%, 得24分。 3、若70%≤预算执行率<80%, 得18分。 4、若50%≤预算执行率<70%, 得12分。 5、若40%≤预算执行率<50%, 得6分。 6、若预算执行率<40%, 得0分。	30	预算执行率	≥95%	99%	30	
	效果指标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 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 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以及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20	有关人员业务水平和素质的不断提高, 有利于不断促进	≥90%	95%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 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 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 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 使运行难以以为继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 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 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 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相关工作人员工作积极性提高	≥90%	95%	10	
	合计					100	*	*	*	100
	佐证材料清单	清党政办[2017]4号、清党政办[2017]12号、清党政办[2018]9号、清党政办[2018]21号、清党政办[2019]4号、清党政办[2019]5号、清党政办[2019]6号、清党政办(2020)5号文								
	自评等次	绩效等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等级划分为四档: 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总结	上一年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无								
	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无								
	改进的意见和建议	无								
填报人	孙建萍		联系电话		87383166					

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项目自评表

(2022年度)

申报单位: (盖章)

日期: 2023年6月25日

基本信息	项目编码	44190022000000049549	项目名称	节日氛围布置及年终总结等专项经费						
	本年度财政年初预算(万元)	6	本年度财政调整后预算(万元)	13.88	本年度使用财政资金(万元)	13.88				
	项目负责人	胡诗诗	项目经办人	郑泽煌	经办人联系电话	87368699				
	项目属性	1.运转性支出类□ 2.事业发展性支出类 其中:专项资金项目□ 普惠性支出项目□ 一次性补助项目□ 3.上级补助支出类□ 4.基本建设类 其中: 在建项目□ 资产已交付使用但未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已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停缓建项目□								
	项目设立依据(文件)									
项目实施时间范围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 2022年1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						
项目年度目标实施情况	为营造良好的节日气氛,在元旦、春节、中秋、国庆等重要节假日均需在行政办事中心广场、前门、后门等挂灯笼、横幅、鲜花等氛围布置及年终总结活动需要制作牌匾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	计划指标值(或计划水平)	实际指标值(或实际水平)	自评得分	
	预期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或建筑规模指标)	反映总体绝对数量或规模多少的统计指标,其数值大小一般随总体范围的大小而增减。 评价要点: 数量达标率=(数量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此项为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0	气氛布置点	≥5	5	2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下同。	10	质量完成率	≥90%	≥90%	10	
		时效指标(工期指标、形象进度指标)	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分析实际产出数和计划产出数的对比情况。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完成任务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预算(或投资规模)控制指标	评价项目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合理性以及预算在年度执行中的约束力;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预算的编制、执行和调整情况。 预算执行率=全年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100%	1、若预算执行率≥90%,得30分。 2、若80%≤预算执行率<90%,得24分。 3、若70%≤预算执行率<80%,得18分。 4、若50%≤预算执行率<70%,得12分。 5、若40%≤预算执行率<50%,得6分。 6、若预算执行率<40%,得0分。	30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30	
	效果指标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收入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以及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20	改善氛围程度	≥95%	≥95%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持续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职工、周边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合计					100	*	*	*	100
	佐证材料清单									
	自评等次	绩效等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以下为差)								
总结	上一年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无								
	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无								
	改进的意见和建议	无								
填报人	郑泽煌		联系电话		87368699					

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项目自评表

(2022年度)

申报单位: (盖章) 东莞市清溪镇统计办公室

日期: 2023年06月26日

基本信息	项目编码		44190022000000042266		项目名称		经济监测助理员专项经费					
	本年度财政年初预算(万元)		65		本年度财政调整后预算(万元)		65		本年度使用财政资金(万元)	65		
	项目负责人		尹建贤		项目经办人		张伟怡		经办人联系电话	87730662		
	项目属性		1.运转性支出类□ 2.事业发展性支出类 其中: 专项资金项目□ 普惠性支出项目□ 一次性补助项目□ 3.上级补助支出类□ 4.基本建设类 其中: 在建项目□ 资产已交付使用但未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已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停缓建项目□									
	项目设立依据(文件)		清委办复〔2020〕236号(关于同意增设经济监测助理员的复函)									
项目实施时间范围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 2022年01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						
项目年度目标实施情况												
完成市镇的经济监测工作目标并确保企业的经营状况, 完善企业信息, 跟踪企业后续发展情况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	计划指标值(或计划水平)	实际指标值(或实际水平)	自评得分
	预期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或建筑规模指标)	反映总体绝对数量或规模多少的统计指标, 其数值大小一般随总体范围的大小而增减。 评价要点: 数量达标率=(数量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此项为定性指标,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0	完善镇的企业信息	“四上”企业1147家和“四下”企业的完善率100%	“四上”企业1147家和“四下”企业的完善率100%	2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 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下同。		10	项目整体质量达标率标准	统计调查质量达标100%	统计调查质量达标100%	10
		时效指标(工期指标、形象进度指标)	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分析实际产出数和计划产出数的对比情况。 实际产出数: 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 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完成实效性	100%	100%	10
		预算(或投资规模)控制指标	评价项目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合理性以及预算在年度执行中的约束力; 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预算的编制、执行和调整情况。 预算执行率=全年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100%			1、若预算执行率≥90%, 得30分。 2、若80%≤预算执行率<90%, 得24分。 3、若70%≤预算执行率<80%, 得18分。 4、若50%≤预算执行率<70%, 得12分。 5、若40%≤预算执行率<50%, 得6分。 6、若预算执行率<40%, 得0分。		30	年度预算执行率	100%	100%	30
	效果指标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 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 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以及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20	统计结果的经济效益性	100%	10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 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 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 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 使运行难以以为继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 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 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 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企业配合支持率	项目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	100%	10
	合计											
								100	*	*	*	100
	佐证材料清单	清委办复〔2020〕236号(关于同意增设经济监测助理员的复函)										
自评等次	绩效等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等级划分为四档: 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总结	上一年度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上年度暂未发现问题。										
	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审批时间过长。										
	改进的意见和建议	加强沟通协调, 加快专项审批流程。										
填报人	张伟怡				联系电话				87730662			

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项目自评表

(2022年度)

申报单位: (盖章) 东莞市清溪镇统计办公室

日期: 2023年6月26日

项目编码		44190022000000043878		项目名称		劳动力调查工作专项经费						
本年度财政年初预算(万元)		1.84		本年度财政调整后预算(万元)		1.84		本年度使用财政资金(万元)		1.84		
项目负责人		尹建贤		项目经办人		岑锡华		经办人联系电话		81901888		
项目属性		1.运转性支出类□ 2.事业发展性支出类 其中: 专项资金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普惠性支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补助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上级补助支出类□ 4.基本建设类 其中: 在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已交付使用但未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已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停缓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设立依据(文件)		东府办函(2021)163号《东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强化劳动力调查工作的通知》										
项目实施时间范围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 2021年1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 年 月					
项目年度目标实施情况		引导抽中的样本村调查户真实、按时、准确上报调查数据,提高调查报表的时效性和数据质量。加强调查业务培训,提升辅助调查员的积极性及业务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	计划指标值(或计划水平)	实际指标值(或实际水平)	自评得分			
	预期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或建筑规模指标)	反映总体绝对数量或规模多少的统计指标,其数值大小一般随总体范围的大小而增减。 评价要点: 数量达标率=(数量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此项为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0	调查村数量	2	2	1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下同。	10	调查对象有32户,记账上报质量达标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工期指标、形象进度指标)	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分析实际产出数和计划产出数的对比情况。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调查对象有32户,记账上报质量达标率	100%	100%	10			
		预算(或投资规模)控制指标	评价项目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合理性以及预算在年度执行中的约束力;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预算的编制、执行和调整情况。 预算执行率=全年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100%	1、若预算执行率≥90%,得30分。 2、若80%≤预算执行率<90%,得24分。 3、若70%≤预算执行率<80%,得18分。 4、若50%≤预算执行率<70%,得12分。 5、若40%≤预算执行率<50%,得6分。 6、若预算执行率<40%,得0分。	30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30			
	效果指标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以及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20	反映劳动力情况	真实准确、全面及时地反映就业失业情况	真实准确、全面及时地反映就业失业情况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以为继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调查对象配合支持率	100%	100%	10			
	合计					100	*	*	*	100		
	佐证材料清单	东府办函(2021)163号《东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强化劳动力调查工作的通知》										
	自评等次	绩效等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总结	上一年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开展调查业务培训、指导工作,提高调查员业务水平,同时做好台账的记录工作。										
	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调查员在调查对象不在家时,用旁边的住户替换原调查对象,还有访问时长少于3分钟。										
	改进的意见和建议	严格执行调查对象不得随意更换,访问时长高于3分钟,不定时抽查访问调查对象。										
填报人	岑锡华			联系电话	81901888							

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项目自评表

(2022年度)

申报单位: (盖章)

日期: 2023年6月28日

基本信息	项目编码	44190022000000060456	项目名称	其他聘用人员经费支出					
	本年度财政年初预算(万元)	72	本年度财政调整后预算(万元)	72	本年度使用财政资金(万元)	69.42			
	项目负责人	胡诗诗	项目经办人	郑佩娟	经办人联系电话	87368699			
	项目属性	1.运转性支出类□ 2.事业发展性支出类 其中:专项资金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普惠性支出项目□ 一次性补助项目□ 3.上级补助支出类□ 4.基本建设类 其中:在建项目□ 资产已交付使用但未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已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停缓建项目□							
	项目设立依据(文件)	清党政办〔2017〕4号:关于恳请进一步充实党政办人员力量及提高镇府服务人员工资待遇的请示							
项目实施时间范围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 2022年1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						
项目年度目标实施情况	经镇委镇政府审批同意,我办通过劳务派遣方式补充了12名工作人员,负责后勤事务工作,均已签订合同和上岗。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	计划指标值(或计划水平)	实际指标值(或实际水平)	自评得分
	预期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或建筑规模指标)	反映总体绝对数量或规模多少的统计指标,其数值大小一般随总体范围的大小而增减。 评价要点: 数量达标率=(数量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此项为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0	聘用数量	12	12	2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下同。	10	出勤率	≥98%	100%	5
		时效指标(工期指标、形象进度指标)	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分析实际产出数和计划产出数的对比情况。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完成任务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预算(或投资规模)控制指标	评价项目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合理性以及预算在年度执行中的约束力;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预算的编制、执行和调整情况。 预算执行率=全年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100%	1、若预算执行率≥90%,得30分。 2、若80%≤预算执行率<90%,得24分。 3、若70%≤预算执行率<80%,得18分。 4、若50%≤预算执行率<70%,得12分。 5、若40%≤预算执行率<50%,得6分。 6、若预算执行率<40%,得0分。	30	预算执行率	≥95%	96%	30
	效果指标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以及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20	对保障各项业务工作开展的影响	显著	显著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维系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8%	10
	合计				100	*	*	*	100
	佐证材料清单	清党政办〔2017〕4号:关于恳请进一步充实党政办人员力量及提高镇府服务人员工资待遇的请示							
	自评等次	绩效等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总结	上一年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无							
	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暂无							
	改进的意见和建议	暂无							
填报人	孙建萍		联系电话		87383166				

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项目自评表

(2022年度)

申报单位: (盖章)

日期: 2023年6月26日

基本信息	项目编码	44190022000000044092		项目名称	清溪镇经济运行监测调度工作				
	本年度财政年初预算(万元)	15		本年度财政调整后预算(万元)	15	本年度使用财政资金(万元)	7.48		
	项目负责人	孙明辉		项目经办人	陈建文		经办人联系电话	87381599	
	项目属性	1.运转性支出类 <input type="checkbox"/> 2.事业发展性支出类 其中: 专项资金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普惠性支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补助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上级补助支出类 <input type="checkbox"/> 4.基本建设类 其中: 在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已交付使用但未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已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停缓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设立依据(文件)	清府办〔2020〕23号-关于成立清溪镇经济运行监测调度指挥部的通知							
项目实施时间范围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 2022年1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				
项目年度目标实施情况	制定了《镇领导班子走访重点企业任务分解表》、《2022年1-12月增加值增长量前30工业名单》、《2022年1-12月增加值下降量前30工业名单》、《增加值率高有挖潜空间名单》等台账,完善领导挂点机制与部门属地服务机制,明确指向做好政策辅导和统计辅导,推动企业如实填报、科学填报、精准填报。同时,将全镇“稳增长”工作细分任务分工,扎实做好全镇监测分析工作。在镇主要领导的坚强领导下,镇经济运行监测调度指挥部攻坚克难,多措并举,经过全年的努力工作,2022年全镇地区生产总值为363.8亿元,增速为零,增速全市排名第24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	计划指标值(或计划水平)	实际指标值(或实际水平)	自评得分
	预期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或建筑规模指标)	反映总体绝对数量或规模多少的统计指标,其数值大小一般随总体范围的大小而增减。 评价要点: 数量达标率=(数量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此项为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0	达成镇内预期目标	地区生产总值360亿元	地区生产总值363.8亿元	2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下同。	10	宣讲、培训、调研频率	≥一个季度2次	一个季度3次	10
		时效指标(工期指标、形象进度指标)	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分析实际产出数和计划产出数的对比情况。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任务完成及时率	≥90%	100%	10
		预算(或投资规模)控制指标	评价项目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合理性以及预算在年度执行中的约束力;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预算的编制、执行和调整情况。 预算执行率=全年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100%	1、若预算执行率≥90%,得30分。 2、若80%≤预算执行率<90%,得24分。 3、若70%≤预算执行率<80%,得18分。 4、若50%≤预算执行率<70%,得12分。 5、若40%≤预算执行率<50%,得6分。 6、若预算执行率<40%,得0分。	30	预算执行率	90%	50%	12
	效果指标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人员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以及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20	目标群体满意度	≥90%	10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以为继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经济监测机制满意度	≥90%	100%	10
合计					100	*	*	*	82
佐证材料清单	无								
自评等次	绩效等次: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总结	上一年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2022年全镇地区生产总值为363.8亿元,增速为零,增速全市排名第24位,增速较2021年有所回落,下来将鼓足干劲,推动各项工作不折不扣落到实处,实现经济高质量发展。							
	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暂无							
	改进的意见和建议	抓好35项核算指标相关工作,抓好重点项目的跟踪服务,落实好扶企助企各项机制。							
填报人	陈建文			联系电话			87381599		

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项目自评表

(2022年度)

申报单位: (盖章)

日期: 2023年6月25日

基本信息	项目编码	44190022000000061555	项目名称	清溪镇政务服务中心保安服务费						
	本年度财政年初预算(万元)	69.88	本年度财政调整后预算(万元)	69.88	本年度使用财政资金(万元)	47.82				
	项目负责人	胡诗诗	项目经办人	郑泽煌	经办人联系电话	87368699				
	项目属性	1.运转性支出类□ 2.事业发展性支出类 其中:专项资金项目□ 普惠性支出项目□ 一次性补助项目□ 3.上级补助支出类□ 4.基本建设类 其中: 在建项目□ 资产已交付使用但未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已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停缓建项目□								
	项目设立依据(文件)									
项目实施时间范围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 2022 年 1 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 2022 年 12 月						
项目年度目标实施情况	做好综合服务中心办公区的门岗门禁、重点场所守护、大院巡逻、车辆进出和停放管理,单位大型活动与会务工作的安全保障,维护办公场所乃至整个办公区的秩序,保护办公区内人员的人身以及国家财产的安全,办公区临时性的应急处置工作,并做好办公区防火防灾、防盗防、防破坏、防事故、防抢劫、防诈骗、防爆破等安全工作,以及上级临时性的工作安排。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	计划指标值(或计划水平)	实际指标值(或实际水平)	自评得分	
	预期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或建筑规模指标)	反映总体绝对数量或规模多少的统计指标,其数值大小一般随总体范围的大小而增减。 评价要点: 数量达标率=(数量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此项为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0	重点场所保安人员数	≥5人	6人	1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下同。	10	突发事件成功处置率	≥95%	100%	10	
		时效指标(工期指标、形象进度指标)	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分析实际产出数和计划产出数的对比情况。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任务完成及时率	≥90%	100%	10	
		预算(或投资规模)控制指标	评价项目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合理性以及预算在年度执行中的约束力;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预算的编制、执行和调整情况。 预算执行率=全年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100%	1、若预算执行率≥90%,得30分。 2、若80%≤预算执行率<90%,得24分。 3、若70%≤预算执行率<80%,得18分。 4、若50%≤预算执行率<70%,得12分。 5、若40%≤预算执行率<50%,得6分。 6、若预算执行率<40%,得0分。	30	预算执行率	≥50%	68%	12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以及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20	重点场所无安全事故率	≥95%	100%	20	
	效果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维持而无法正常发展。 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目标群体满意度	≥95%	95%	10	
	合计					100	*	*	*	82
	佐证材料清单									
	自评等次	绩效等次: □优 □良 □中 □差 (等级划分为四档: 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总结	上一年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无								
	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由于财政资金紧张,无法及时支付安保费,安保公司需通过增加员工工作量等方式节省成本,导致出现质量下滑、处理不及时等问题。								
	改进的意见和建议	与保洁公司充分沟通,协商解决对策,科学分配工作任务等方式保障政务中心保洁工作正常运作。								
填报人	郑泽煌			联系电话			87368699			

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项目自评表

(2022年度)

申报单位: (盖章)

日期: 2023年6月25日

基本信息	项目编码	44190022000000050172		项目名称	清溪镇政务服务中心饭堂日常经费					
	本年度财政年初预算(万元)	299		本年度财政调整后预算(万元)	299	本年度使用财政资金(万元)	240.87			
	项目负责人	胡诗诗		项目经办人	郑泽煌	经办人联系电话	87368699			
	项目属性	1.运转性支出类□ 2.事业发展性支出类 其中:专项资金项目□ 普惠性支出项目□ 一次性补助项目□ 3.上级补助支出类□ 4.基本建设类 其中: 在建项目□ 资产已交付使用但未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已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停缓建项目□								
	项目设立依据(文件)									
项目实施时间范围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 2022年1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					
项目年度目标实施情况	保障政务服务中心饭堂平稳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	计划指标值(或计划水平)	实际指标值(或实际水平)	自评得分	
	预期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或建筑规模指标)	反映总体绝对数量或规模多少的统计指标,其数值大小一般随总体范围的大小而增减。 评价要点: 数量达标率=(数量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此项为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0	菜式数量	≥5	5	2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下同。	10	食材质量	符合国家有关卫生标准	符合国家有关卫生标准	10	
		时效指标(工期指标、形象进度指标)	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分析实际产出数和计划产出数的对比情况。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任务完成及时率	≥90%	100%	10	
		预算(或投资规模)控制指标	评价项目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合理性以及预算在年度执行中的约束力;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预算的编制、执行和调整情况。 预算执行率=全年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100%	1、若预算执行率≥90%,得30分。 2、若80%≤预算执行率<90%,得24分。 3、若70%≤预算执行率<80%,得18分。 4、若50%≤预算执行率<70%,得12分。 5、若40%≤预算执行率<50%,得6分。 6、若预算执行率<40%,得0分。	30	预算执行率	≥80%	80%	24	
	效果指标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以及行业规范、标准规定等进行评价。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20	厨师队伍稳定性	≥90%	10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以为继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不抵支出。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合计					100	*	*	*	94
	佐证材料清单	政务中心饭堂食材供应合同(2022.5.1-2025.4.30)								
	自评等次	绩效等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总结	上一年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无								
	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无								
	改进的意见和建议	无								
填报人	郑泽煌			联系电话	87368699					

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项目自评表

(2022年度)

申报单位: (盖章)

日期: 2023年6月28日

基本信息	项目编码	44190022000000049039	项目名称	全镇办公室系统业务培训					
	本年度财政年初预算(万元)	5	本年度财政调整后预算(万元)	5	本年度使用财政资金(万元)	0			
	项目负责人	卓春庭	项目经办人	卢殿辉	经办人联系电话	87732188			
	项目属性	1.运转性支出类□ 2.事业发展性支出类 其中: 专项资金项目□ 普惠性支出项目□ 一次性补助项目□ 3.上级补助支出类□ 4.基本建设类 其中: 在建项目□ 资产已交付使用但未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已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停缓建项目□							
	项目设立依据(文件)								
项目实施时间范围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 2022年1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					
项目年度目标实施情况	通过举办文稿写作、办公办会、工作信息、保密工作、社交礼仪等系列理论培训, 并进行了拓展团建活动, 进一步提高全镇办公室系统人员的综合素质和业务水平, 促进各单位有关工作人员的团结合作, 更好地适应新时期办公室工作要求, 提高执行力建设, 推动各项工作的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	计划指标值(或计划水平)	实际指标值(或实际水平)	自评得分
	预期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或建筑规模指标)	反映总体绝对数量或规模多少的统计指标, 其数值大小一般随总体范围的大小而增减。 评价要点: 数量达标率=(数量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此项为定性指标,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0	培训人员人次	500人次	0	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 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下同。	10	促进参加人员的业务水平和素质进一步提高	≥98%	0	0
		时效指标(工期指标、形象进度指标)	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分析实际产出数和计划产出数的对比情况。 实际产出数: 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 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按时完成培训课程	≥98%	0	0
		预算(或投资规模)控制指标	评价项目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合理性以及预算在年度执行中的约束力; 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预算的编制、执行和调整情况。 预算执行率=全年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100%	1、若预算执行率≥90%, 得30分。 2、若80%≤预算执行率<90%, 得24分。 3、若70%≤预算执行率<80%, 得18分。 4、若50%≤预算执行率<70%, 得12分。 5、若40%≤预算执行率<50%, 得6分。 6、若预算执行率<40%, 得0分。	30	预算执行率	≥95%	0	0
	效果指标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 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 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以及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20	提高全镇相关人员的业务素质, 有利于促进全镇各项工作	≥98%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 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 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 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 使运行难以以为继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 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 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 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有关人员业务水平和素质的不断提高, 有	≥98%	0	0
合计					100	*	*	*	0
佐证材料清单									
自评等次	绩效等次: □优 □良 □中 □差 (等级划分为四档: 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总结	上一年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暂无							
	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受疫情影响, 无法开展培训工作							
	改进的意见和建议	暂无							
填报人	卓春庭		联系电话		87732188				

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项目自评表

(2022年度)

申报单位: (盖章)

日期: 2023年6月25日

基本信息	项目编码	44190022000000029756		项目名称	水电费补助支出				
	本年度财政年初预算(万元)	150		本年度财政调整后预算(万元)	180	本年度使用财政资金(万元)	175		
	项目负责人	胡诗诗		项目经办人	郑泽煌	经办人联系电话	87368699		
	项目属性	1.运转性支出类□ 2.事业发展性支出类 其中:专项资金项目□ 普惠性支出项目□ 一次性补助项目□ 3.上级补助支出类□ 4.基本建设类 其中: 在建项目□ 资产已交付使用但未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已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停缓建项目□							
	项目设立依据(文件)								
项目实施时间范围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 2022年1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				
项目年度目标实施情况	支付2022年行政办事中心和维稳中心水电和天然气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	计划指标值(或计划水平)	实际指标值(或实际水平)	自评得分
	预期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或建筑规模指标)	反映总体绝对数量或规模多少的统计指标,其数值大小一般随总体范围的大小而增减。 评价要点: 数量达标率=(数量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此项为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0	支付区域	行政和维稳大楼	行政和维稳大楼	2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下同。	10	质量完成率	≥95%	100%	10
		时效指标(工期指标、形象进度指标)	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分析实际产出数和计划产出数的对比情况。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预算(或投资规模)控制指标	评价项目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合理性以及预算在年度执行中的约束力;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预算的编制、执行和调整情况。 预算执行率=全年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100%	1、若预算执行率≥90%,得30分。 2、若80%≤预算执行率<90%,得24分。 3、若70%≤预算执行率<80%,得18分。 4、若50%≤预算执行率<70%,得12分。 5、若40%≤预算执行率<50%,得6分。 6、若预算执行率<40%,得0分。	30	预算执行率	95%	97%	30
	效果指标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以及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20	保障行政和维稳大楼正常运作	正常	正常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以为继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相关工作人员工作积极性提高	≥98%	≥98%	10
合计					100	*	*	*	100
佐证材料清单									
自评等次	绩效等次: □优 □良 □中 □差 (等级划分为四档: 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总结	上一年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无							
	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无							
	改进的意见和建议	无							
填报人	郑泽煌			联系电话	87368699				

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项目自评表

(2022年度)

申报单位: (盖章)

日期: 2023年6月28日

基本信息	项目编码	44190022000000049335		项目名称	特聘材料员工资待遇经费					
	本年度财政年初预算(万元)	180		本年度财政调整后预算(万元)	99	本年度使用财政资金(万元)	43.95			
	项目负责人	卓春庭		项目经办人	卢殿辉	经办人联系电话	87732188			
	项目属性	1. 运转性支出类 <input type="checkbox"/> 2. 事业发展性支出类 其中: 专项资金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普惠性支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补助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 上级补助支出类 <input type="checkbox"/> 4. 基本建设类 其中: 在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已交付使用但未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已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停缓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设立依据(文件)	2021年第7次镇党委有关成员沟通酝酿会议								
项目实施时间范围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 2022年1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					
项目年度目标实施情况	经2021年第7次镇党委有关成员沟通酝酿会议讨论, 同意由镇党政综合办会同组织人事办招聘一批特聘材料员, 薪酬待遇确定为18万元/年, 以劳务派遣形式入职, 优先考虑“985”“211”“双一流”院校本科以上学历, 首批招聘人数为10人。人员招聘后, 必须首先在党政综合办材料组、党建工作办等部门经过学习锻炼, 再根据工作实际合理安排岗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	计划指标值 (或计划水平)	实际指标值 (或实际水平)	自评得分	
	预期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或建筑规模指标)	反映总体绝对数量或规模多少的统计指标, 其数值大小一般随总体范围的大小而增减。 评价要点: 数量达标率= (数量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 × 100%。	此项为定性指标,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0	聘用人数	10	6	16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质量达标率= (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 × 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 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下同。	10	出勤率	100%	100%	5	
		时效指标(工期指标、形象进度指标)	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分析实际产出数和计划产出数的对比情况。 实际产出数: 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 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工作任务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预算(或投资规模)控制指标	评价项目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合理性以及预算在年度执行中的约束力; 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预算的编制、执行和调整情况。 预算执行率=全年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100%	1、若预算执行率 ≥ 90%, 得30分。 2、若80% ≤ 预算执行率 < 90%, 得24分。 3、若70% ≤ 预算执行率 < 80%, 得18分。 4、若50% ≤ 预算执行率 < 70%, 得12分。 5、若40% ≤ 预算执行率 < 50%, 得6分。 6、若预算执行率 < 40%, 得0分。	30	预算执行率	≥ 90%	44%	6	
	效果指标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 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 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人员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以及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20	有利于提高调查研究、政策研究水平, 形成一批高质量调研成果, 供镇党委镇政府决策参考。	形成调研成果5篇。	6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 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 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 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 使运行难以继续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 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 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 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有利于协助、带动各部门、村(社区)工作数量和质量提升。	协助部门、村推进(社区)推进、完成100项工作。	106	10	
		合计				100	*	*	*	72
	佐证材料清单									
	自评等次	绩效等次: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等级划分为四档: 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总结	上一年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暂无								
	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受新冠疫情影响, 项目开展受阻, 预算执行偏低。								

改进的意见 和建议	积极开展招聘工作		
填报人	卓春庭	联系电话	87732188

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项目自评表

(2022年度)

申报单位: (盖章)

日期: 2023年6月25日

基本信息	项目编码	44190022000000029756	项目名称	物业管理费支出						
	本年度财政年初预算(万元)	302.53	本年度财政调整后预算(万元)	302.53	本年度使用财政资金(万元)	252.11				
	项目负责人	胡诗诗	项目经办人	郑泽煌	经办人联系电话	87368699				
	项目属性	1.运转性支出类□ 2.事业发展性支出类 其中: 专项资金项目□ 普惠性支出项目□ 一次性补助项目□ 3.上级补助支出类□ 4.基本建设类 其中: 在建项目□ 资产已交付使用但未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已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停缓建项目□								
	项目设立依据(文件)									
项目实施时间范围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 2022年1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						
项目年度目标实施情况	大楼保洁要保障镇行政办公中心主楼七层、附楼三层、维稳中心大楼三层及部分领导宿舍的日常保洁、消毒、垃圾清理工作,以及垃圾环卫外运等工作。室外绿化养护要建有工种齐全的养护队伍,绿化养护技术措施完善,管理到位、得当,植物配置科学合理,达到黄土不露天,绿地总体景观好。安保服务要做好办公区的门禁管理、重点场所守护、大院巡逻、车辆进出和停放管理,单位大型活动与会务工作的安全保障,维护办公场所乃至整个办公区的秩序,保护办公区内人员的人身以及国家财产的安全,办公区临时性的应急处置工作,并做好办公区防火防灾、防盗窃、防破坏、防事故、防抢劫、防诈骗、防爆破等安全工作,以及上级临时性的工作安排。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	计划指标值(或计划水平)	实际指标值(或实际水平)	自评得分	
	预期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或建筑规模指标)	反映总体绝对数量或规模多少的统计指标,其数值大小一般随总体范围的大小而增减。 评价要点: 数量达标率=(数量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此项为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0	重点场所安保人员数	≥5人	6人	1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下同。	10	突发事件成功处置率	≥95%	1	10	
		时效指标(工期指标、形象进度指标)	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分析实际产出数和计划产出数的对比情况。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完成任务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预算(或投资规模)控制指标	评价项目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合理性以及预算在年度执行中的约束力;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预算的编制、执行和调整情况。 预算执行率=全年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100%	1、若预算执行率≥90%,得30分。 2、若80%≤预算执行率<90%,得24分。 3、若70%≤预算执行率<80%,得18分。 4、若50%≤预算执行率<70%,得12分。 5、若40%≤预算执行率<50%,得6分。 6、若预算执行率<40%,得0分。	30	预算执行率	90%	83%	24	
	效果指标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20	重点场所无安全事故率	≥95%	1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以为继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目标群体满意度	≥95%	0.95	10	
	合计					100	*	*	*	94
	佐证材料清单	东莞市清溪镇党政综合办公室物业管理服务定点议价采购合同								
	自评等次	绩效等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总结	上一年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无								
	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无								
	改进的意见和建议	与物业公司充分沟通,科学分配工作任务等方式保障行政办公中心物业工作正常运作。								
填报人	郑泽煌		联系电话		87368699					

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项目自评表

(2022年度)

申报单位: (盖章)

日期: 2023年6月26日

基本信息	项目编码	44190022000000042497	项目名称	限额以下批发零售住宿餐饮业抽样调查专项经费					
	本年度财政年初预算(万元)	0.44	本年度财政调整后预算(万元)	0.08	本年度使用财政资金(万元)	0.08			
	项目负责人	尹建贤	项目经办人	李琼娟	经办人联系电话	81906222			
	项目属性	1.运转性支出类□ 2.事业发展性支出类 其中:专项资金项目□ 普惠性支出项目□ 一次性补助项目□ 3.上级补助支出类□ 4.基本建设类 其中:在建项目□ 资产已交付使用但未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已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停缓建项目□							
	项目设立依据(文件)	关于下拨省2022年限额以下批发零售住宿餐饮业抽样调查专项经费的通知							
项目实施时间范围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 2022年1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					
项目年度目标实施情况	以提高调查单位统计报表的时效性和数据质量为中心, 引导调查样本真实、准确、按时上报调查统计数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	计划指标值(或计划水平)	实际指标值(或实际水平)	自评得分
	预期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或建筑规模指标)	反映总体绝对数量或规模多少的统计指标, 其数值大小一般随总体范围的大小而增减。 评价要点: 数量达标率=(数量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此项为定性指标,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0	限额以下批发零售住宿餐饮业抽样调查单位个数	限额以下批发零售住宿餐饮业抽样调查单位有10家	上报单位有10家	2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 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下同。	10	调查统计准确性	上报单位有10家, 质量达标率100%	上报单位有10家, 质量达标率100%	10
		时效指标(工期指标、形象进度指标)	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分析实际产出数和计划产出数的对比情况。 实际产出数: 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 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完结时效性	100%	100%	10
		预算(或投资规模)控制指标	评价项目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合理性以及预算在年度执行中的约束力; 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预算的编制、执行和调整情况。 预算执行率=全年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100%	1、若预算执行率≥90%, 得30分。 2、若80%≤预算执行率<90%, 得24分。 3、若70%≤预算执行率<80%, 得18分。 4、若50%≤预算执行率<70%, 得12分。 5、若40%≤预算执行率<50%, 得6分。 6、若预算执行率<40%, 得0分。	30	预算执行率	≥95%	100%	30
	效果指标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 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 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以及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20	调查样本数据上报完整率	100%	10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 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 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 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 使运行难以持续而无法正常发展。 评价要点: 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 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 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调查样本配合支持率	100%	100%	10
	合计				100	*	*	*	100
	佐证材料清单	(清溪)关于下拨省2022年限额以下批发零售住宿餐饮业单位抽样专项经费的通知、清溪镇2022年限下抽样补贴发签收表							
	自评等次	绩效等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等级划分为四档: 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总结	上一年度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上年度未发现问题							
	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限额以下企业部分资料未能及时在上报期限内完成							
	改进的意见和建议	加强上下级的沟通, 尽量延长上报期限, 积极配合							
填报人	李琼娟		联系电话		81906222				

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项目自评表

(2022年度)

申报单位: (盖章)

日期: 2023年6月28日

基本信息	项目编码	44190022000000049307	项目名称	信息调研工作专项经费						
	本年度财政年初预算(万元)	30	本年度财政调整后预算(万元)	30	本年度使用财政资金(万元)	0				
	项目负责人	卓春庭	项目经办人	卢殿辉	经办人联系电话	87732188				
	项目属性	1.运转性支出类□ 2.事业发展性支出类 其中: 专项资金项目□ 普惠性支出项目□ 一次性补助项目□ 3.上级补助支出类□ 4.基本建设类 其中: 在建项目□ 资产已交付使用但未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已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停缓建项目□								
	项目设立依据(文件)									
项目实施时间范围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 2022年1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						
项目年度目标实施情况	通过加强全镇信息调研队伍和制度建设,全面提升我镇信息调研工作水平,及时向上级报送我镇工作信息,在镇内定期编发信息简报,并形成一批高质量调研成果,为领导决策和各部门、村(社区)开展工作提供参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	计划指标值(或计划水平)	实际指标值(或实际水平)	自评得分	
	预期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或建筑规模指标)	反映总体绝对数量或规模多少的统计指标,其数值大小一般随总体范围的大小而增减。 评价要点: 数量达标率=(数量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此项为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0	向上级报送信息,编发《清溪信息》12期	≥98%	0	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下同。	10	为领导决策和部门单位、村(社区)开展工作提供参考。	≥98%	0	0	
		时效指标(工期指标、形象进度指标)	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分析实际产出数和计划产出数的对比情况。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完成任务及时性	及时			0
		预算(或投资规模)控制指标	评价项目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合理性以及预算在年度执行中的约束力;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预算的编制、执行和调整情况。 预算执行率=全年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100%	1、若预算执行率≥90%,得30分。 2、若80%≤预算执行率<90%,得24分。 3、若70%≤预算执行率<80%,得18分。 4、若50%≤预算执行率<70%,得12分。 5、若40%≤预算执行率<50%,得6分。 6、若预算执行率<40%,得0分。	30	预算执行率	≥90%	0	0	
	效果指标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以及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20	工作实施效果	良好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维系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在一定时期内为我镇有关工作的开展和项	≥98%	0	0	
	合计					100	*	*	*	0
	佐证材料清单									
	自评等次	绩效等次: □优 □良 □中 □差 (等级划分为四档: 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总结	上一年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受疫情影响,无法开展信息调研工作								
	改进的意见和建议									
填报人	卓春庭	联系电话			87732188					

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项目自评表

(2022年度)

申报单位: (盖章)

日期: 2023年6月25日

基本信息	项目编码	44190022000000051051		项目名称	行政大楼修缮费				
	本年度财政年初预算(万元)	200		本年度财政调整后预算(万元)	170	本年度使用财政资金(万元)	49.69		
	项目负责人	胡诗诗		项目经办人	郑泽煌	经办人联系电话	87368699		
	项目属性	1.运转性支出类□ 2.事业发展性支出类 其中:专项资金项目□ 普惠性支出项目□ 一次性补助项目□ 3.上级补助支出类□ 4.基本建设类 其中: 在建项目□ 资产已交付使用但未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已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停缓建项目□							
	项目设立依据(文件)								
项目实施时间范围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 2022 年 1 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 2022 年 12 月				
项目年度目标实施情况	保障大楼水电设施正常运行, 视情况及时处理墙面老旧脱落, 地板爆裂, 天花漏水等问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	计划指标值(或计划水平)	实际指标值(或实际水平)	自评得分
	预期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或建筑规模指标)	反映总体绝对数量或规模多少的统计指标, 其数值大小一般随总体范围的大小而增减。 评价要点: 数量达标率=(数量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此项为定性指标, 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0	修缮办公室数量	≥5间	10间	2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 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下同。	10	修缮工程验收通过率	≥95%	100%	10
		时效指标(工期指标、形象进度指标)	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分析实际产出数和计划产出数的对比情况。 实际产出数: 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 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任务完成及时率	≥90%	100%	10
		预算(或投资规模)控制指标	评价项目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合理性以及预算在年度执行中的约束力; 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预算的编制、执行和调整情况。 预算执行率=全年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100%	1、若预算执行率≥90%, 得30分。 2、若80%≤预算执行率<90%, 得24分。 3、若70%≤预算执行率<80%, 得18分。 4、若50%≤预算执行率<70%, 得12分。 5、若40%≤预算执行率<50%, 得6分。 6、若预算执行率<40%, 得0分。	30	预算执行率	<40%	29%	0
	效果指标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 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 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以及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20	水电设备无安全事故率	≥95%	10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 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 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 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 使运行难以持续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 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 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 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1、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目标群体满意度	≥95%	100%	10
合计					100	*	*	*	70
佐证材料清单	附楼二楼饭堂维修空调管及更换盘管机电机合同和验收报告、镇行政办事中心楼道刷漆合同和验收报告								
自评等次	绩效等次: □优 □良 □中 □差 (等级划分为四档: 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总结	上一年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无							
	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由于财政资金紧张, 导致多项修缮工程暂停实施, 仅能维持基本保障。							
	改进的意见和建议	以保障安全为第一要务, 精细修缮成本, 能用的不修, 能修的不换, 做到安全、简约、不浪费。							
填报人	郑泽煌			联系电话	87368699				

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项目自评表

(2022年度)

申报单位: (盖章)

日期: 2023年6月25日

基本信息	项目编码	44190022000000029748	项目名称	政府宣传专项						
	本年度财政年初预算(万元)	50	本年度财政调整后预算(万元)	57.67	本年度使用财政资金(万元)	27.57				
	项目负责人	胡诗诗	项目经办人	郑泽煌	经办人联系电话	87368699				
	项目属性	1.运转性支出类□ 2.事业发展性支出类 其中: 专项资金项目□ 普惠性支出项目□ 一次性补助项目□ 3.上级补助支出类□ 4.基本建设类 其中: 在建项目□ 资产已交付使用但未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已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停缓建项目□								
	项目设立依据(文件)									
项目实施时间范围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 2022年1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						
项目年度目标实施情况	每年均制作一次最新的图文并茂的《清溪宣传手册》,供领导及各部门单位用于会务、接待、宣传、交流等使用;制作宣传栏、文化墙等,提高政府的社会满意度和树立良好的形象,对于城市的管理有着重要作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	计划指标值(或计划水平)	实际指标值(或实际水平)	自评得分	
	预期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或建筑规模指标)	反映总体绝对数量或规模多少的统计指标,其数值大小一般随总体范围的大小而增减。 评价要点: 数量达标率=(数量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此项为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0	宣传区域	3	4	2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下同。	10	宣传效果	良好	良好	10	
		时效指标(工期指标、形象进度指标)	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分析实际产出数和计划产出数的对比情况。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完成任务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预算(或投资规模)控制指标	评价项目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以及预算在年度执行中的约束力;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预算的编制、执行和调整情况。 预算执行率=全年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100%	1、若预算执行率≥90%,得30分。 2、若80%≤预算执行率<90%,得24分。 3、若70%≤预算执行率<80%,得18分。 4、若50%≤预算执行率<70%,得12分。 5、若40%≤预算执行率<50%,得6分。 6、若预算执行率<40%,得0分。	30	预算执行率	100%	48%	6	
	效果指标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人员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按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20	有利于推动经济发展	0.9	0.95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以为继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提高政府的社会满意度	0.9	0.95	10	
	合计					100	*	*	*	76
	佐证材料清单									
	自评等次	绩效等次: □优 □良 □中 □差 (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总结	上一年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无								
	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由于财政资金紧张,导致预算执行力不足								
	改进的意见和建议	科学制定预算,合理减少开支,提高预算执行力								
填报人	郑泽煌			联系电话			87368699			

清溪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项目自评表

(2022年度)

申报单位: (盖章)

日期: 2023年6月28日

基本信息	项目编码		44190022000000048223		项目名称		货物购置类项目(专用设备购置)						
	本年度财政年初预算(万元)		48.4372		本年度财政调整后预算(万元)		48.4372		本年度使用财政资金(万元)	39.9149			
	项目负责人		卓春庭		项目经办人		林进东		经办人联系电话	87361499			
	项目属性		1.运转性支出类□ 2.事业发展性支出类 其中:专项资金项目□ 普惠性支出项目□ 一次性补助项目□ 3.上级补助支出类□ 4.基本建设类 其中: 在建项目□ 资产已交付使用但未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已办理竣工财务决算项目□ 停缓建项目□										
	项目设立依据(文件)		专项工作文件										
	项目实施时间范围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 2022年1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					
项目年度目标实施情况													
2022年实施的专项工作项目包括: 2021年党政综合办非SM部分实施需支付款; 2021年消防大队非SM部分实施需支付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权重分数	三级指标	计划指标值(或计划水平)	实际指标值(或实际水平)	自评得分	
	预期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或建筑规模指标)	反映总体绝对数量或规模多少的统计指标,其数值大小一般随总体范围的大小而增减。 评价要点: 数量达标率=(数量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此项为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0	采购硬件设备数量	≥98	98	20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下同。		10	信息化系统故障率	≤2%	1%	5	
			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分析实际产出数和计划产出数的对比情况。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信息化系统故障响应及时性	48小时内	24小时内	5	
			评价项目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合理性以及预算在年度执行中的约束力;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预算的编制、执行和调整情况。 预算执行率=全年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100%			1、若预算执行率≥90%,得30分。 2、若80%≤预算执行率<90%,得24分。 3、若70%≤预算执行率<80%,得18分。 4、若50%≤预算执行率<70%,得12分。 5、若40%≤预算执行率<50%,得6分。 6、若预算执行率<40%,得0分。		30	预算执行率	≥95%	82%	24	
	效果指标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队伍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以及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20	对信息系统可用性、稳定性和稳定性的改善或提升程度	明显	显著	10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维系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0	对信息安全应急响应能力的改善或者提升程度	明显	显著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10	可利旧性	良好	优良	5	
	扩展性						5	良好	良好	优良	5		
	合计								100	*	*	*	94
	佐证材料清单	1、2021年党政综合办非SM部分实施项目合同; 2、2021年消防大队非SM部分实施项目合同。											
	自评等次	绩效等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等级划分为四档: 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总结	上一年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加强了项目的执行管理措施和项目投产验收标准,实现项目产出得到应有的预期效果。											
	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在2022年中本预算项目,因预算金额未能划拨的影响,导致原计划推进全镇SM部分购买3套设备项目未能执行。											
	改进的意见和建议	下一步,根据专项工作的要求,加强我镇采购专项设备的监管指导工作,统筹规划好下一步全镇专项工作任务。											
填报人		林进东			联系电话			87361499					